

证券代码：002932

证券简称：明德生物

公告编号：2025-042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7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13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讯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莉莉女士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后，及时办理相关工商备案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于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修订及制定了部分治理制度：

序号	制度名称	类型	是否需要股东大会审议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3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4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5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6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7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是
8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修订	否
9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修订	否
10	《总经理工作细则》	修订	否
1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制定	否
1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制定	是
14	《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修订	否
15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制定	否
16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7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8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修订	是
19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修订	是
20	《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修订	是
21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是
22	《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3	《子公司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4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制定	否
25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6	《内部审计制度》	修订	否
27	《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8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修订	否
29	《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是

本次修订及制定的制度中，《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

董事工作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制度文件。

3、逐项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提名陈莉莉、王颖、汪剑飞、张真路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陈莉莉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2）提名王颖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3）提名汪剑飞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4）提名张真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分别对每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逐一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4、逐项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提名全怡、谢进城、施先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全怡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2）提名谢进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3）提名施先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分别对每位独立董事候选人逐一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4）。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成员签字的第四届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0 月 18 日